

# 黑龙江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黑工办发〔2026〕1号

---

## 黑龙江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6年“中国梦·劳动美”宣讲活动的通知

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工委，各企业、行业工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认真落实全总“559”工作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团结动员全省广大职工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龙江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省总工会决定持续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宣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

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中国梦·劳动美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 二、活动时间

2026年3月至11月

### 三、活动内容

(一)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宣讲。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给中国一重产业工人代表回信精神紧密结合，全省各级工会开展各类宣讲活动不少于800场，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进企业、进机关、进校园、进重大项目、进车间班组。

(二)健全三级宣讲梯队。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要结合实际，遴选政治素质好、表达能力强的工会干部、劳模工匠、思政骨干、一线职工，充分吸纳2026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黑龙江省“最美职工”等先进典型，健全本级工会宣讲团。

(三)建强基层宣讲力量。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基层工会

要普遍建立“工”字号宣讲小分队，发挥职工思政骨干引领作用，组织本单位、本地区先进人物和工会骨干常态化开展宣讲。同时，挖掘培养职工“网络达人”，组建职工“云讲述”网络宣讲队，拓展线上宣讲力量。

（四）强化骨干培养选拔。省总工会举办全省职工宣讲大赛，选拔优秀宣讲员纳入省级工会宣讲团统一管理。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要做好基层职工宣讲人员培养选拔工作，通过实践锻炼、专题培训、组织选拔等方式提升宣讲员的宣讲能力。

（五）拓展文艺宣讲形式。鼓励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将“劳模工匠进校园”等活动与文艺作品展演相结合，探索“理论宣讲+文艺化人”新模式。鼓励各级工会编排轻量化“思政课剧”等文艺作品，以职工喜闻乐见的形式增强宣讲感染力。

（六）加强阵地基层宣讲。依托工人文化宫、职工服务中心、职工书屋、工会驿站等阵地，组织宣讲团和小分队深入基层一线，特别是新业态、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开展面对面、互动式宣讲，确保宣讲覆盖面和穿透力。

（七）举办全省示范性宣讲。举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劳模工匠进校园”等全省示范性宣讲活动 20 场。省总工会统筹活动开展，统一宣讲主题、宣讲标识，统筹做好宣讲员邀请和

培训、宣讲稿件把关、宣讲视频和宣传物料制作、活动线上直播等工作。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做好宣讲场地安排和组织职工、师生等活动保障工作。

####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部署。各市（地）、产业工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宣讲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宣教部门牵头协调，相关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严把正确导向，确保精准安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守政治纪律和宣传纪律。各级工会要认真审核宣讲内容、宣讲人员，凡涉及重要观点和表述，必须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同时，加强阵地管理和舆情监测研判，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

（三）注重创新引领，打造特色品牌。鼓励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积极探索理论宣讲与文化活动、数智化手段深度融合的新路径，不断丰富“中国梦·劳动美”的时代内涵。要及时总结提炼宣讲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积极形成创新案例，打造具有本地特色、深受职工欢迎的宣讲活动品牌。

（四）强化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省总工会主管主办媒体将开设专题专栏，宣传各地各单位的具体举措和工作成效。各级工会媒体要上下联动，加强选题策划，开展系列宣传，及时反映基层宣讲活动的生动实践和典型经验，持续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请各市（地）总工会，各产业工会做好宣讲明细统计，并对全年宣讲活动形成 1000 字左右的工作总结，包括活动开展情况、特色亮点、主要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等，加盖公章后于 11 月 1 日前，报送至省总工会。

省总工会邮箱：[hljszghxjb@126.com](mailto:hljszghxjb@126.com)；联系人：赵玉林；联系电话：0451-53629727。

黑龙江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20 日

